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黃彥芳

電話：03-3322101#7420

電子信箱：samiayen@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0893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關「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推動與實施現況問卷」一案，請貴校相關行政人員與學習扶助教學人員踴躍填寫，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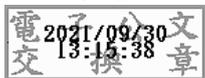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10年9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25635號函辦理。
- 二、為瞭解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轄內國民中小學行政人員及學習扶助教學人員對於學習扶助推動與實施現況之意見，俾利學習扶助相關規劃與精進方向參考，爰國教署製作旨揭問卷。
- 三、旨揭問卷採用Google線上表單方式填列，問卷連結放置於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網站「最新消息」頁面及帳號登入後頁面，填寫期程自110年10月1日起至110年10月31日止，請本市學校相關行政人員與學習扶助教學人員踴躍填寫（本案聯絡人：鄭仔均小姐，電話：06-2133111轉189）。



四、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本案聯絡人：鄭仔均小姐，電話：06-2133111轉189。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

副本：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本局國中科



裝

訂



線